

乡村振兴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决策部署，坚持“公开是常态、不公开是例外”的原则，紧紧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大决策事项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，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深度和广度。现将我局202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公布如下：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：乡村振兴局主要通过汝州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机构职能、规划计划公示公告、财政资金公示公告、乡村振兴实时动态信息、各类乡村振兴政策等，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乡村振兴局通过政府网站依法及时公开各类政务信息89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：无。

(三) 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情况：制定《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方案》、《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制度》，并编制了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材料及制度汇编》手册，明确责任要求，确保此项工作有章可循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：乡村振兴局信息除在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外，另有微信公众号“汝州乡村振兴”及时传递国家及省里的乡村振兴政策信息，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发布全市乡村振兴动态、乡村振兴新闻共232条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：我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年初制定工作方案，明确主要领导、分管领导、综合科职责分工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发布、审查、协调及动态调整机制，加强指导培训，确保政务公开依法依规有序开展。同时，将信息公开、公文写作、舆情处理等工作纳入乡村振兴局学习培训计划，通过自学和集中学习，不断提高干部职工的写作质量和工作实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主要存在以下问题：一是部分干部职工对政务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足；二是政务公开的形式不够广泛，内容不够深化；三是主动公开力度还需进一步增强。针对上述问题，我局今后将从以下两个方面着手改进：

1.统一认识，努力规范工作流程。本单位将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及时发布，定期维护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。

2.认真梳理，逐步扩大公开内容。本单位将进一步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，进一步推进公开信息的电子化，降低公众查询成本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贯彻落实中央和省、市、县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部署，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和业务工作紧密结合，不断充实公开内容、完善公开手段、深化公开效果，扎实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